



中国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理论探索

长江大学 王祖林

纵观国际高等教育史,各国都把教育尤其是高等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地位。近年来,为实现我国经济发展战略,国家进一步加大高等教育的投资规模,以满足不同主体对高等教育的需求。但由于国家教育经费增加有限,我国以政府为主的单一化投资体制约束了高等教育投资的扩展。所以,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是今后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必然选择。

一、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的理论依据

高等教育投资是指在一定时期内投入高等教育劳务生产过程的资产的价值,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价值的总和。^[1]高等教育投资主体指拥有投资决策权和投资资金来源且能独立享受收益并承担投资风险的个人、组织或政府。^[2]据此定义可将投资主体分为国家(政府)、社会与家庭个人。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就是要突破政府单一化的投资体制,建立多元化的投资体系,以保障高等教育的良性运转。我们可以从教育经济学的相关理论中找出其理论依据。

(一) 利益获得与能力支付原则

根据教育经济学中的“利益获得”与“能力支付”原则,^[3]高等教育的投资主体应是多元化的。利益获得是指谁从教育中获得利益和好处,谁就应当支付教育经费。获得的好处越多,支付的费用就越多,反之则不然,集中体现了市场经济中的等价交换原则。根据此原则,国家、社会、企业和个人都应当支付相应的教育经费。能力支付是指所有从教育中获得好处和利益的主体(直接或间接),应当按其能力大小提供相应的教育经费,能力越大,支付越多,反之则不然。根据这一原则,国家各级政府无疑是高等教育最主要和最大的投资主体。因为人才的培养从根本上说是有利于国家发展的,国家受益最大,同时国家经费来源最具有保障性和稳定性,理应是投资的核心主体。这两个原则是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的主要理论。

(二) 人力资本投资与成本分担理论

根据人力资本理论,教育投资有较大的收益率,人力资本就体现在劳动者身上的知识、技能以及表现出来的能力,这种能力是生产力增长诸因素中的主要因素。接受高等教育的人比没有接受高等教育的人能获得更多的利益,表现在工资、晋升和其他间接收益上。根据舒尔茨和贝克尔人力资本理论的研究成果,认为教育投资是人力资本投资的核心,教育投资增长速度大于物质资本投资增长速度,教育成本实行国家、社会和家庭个人分摊的原则。^[4]1984年,美国学者约翰斯通(D. Bruce Johnstone)在美国科罗拉多召开的“2000年议程”会议上首次提出“高等教育成本分担”理论,明确了“谁受益谁付款”原则中的各方责任。这些理论研究改变了教育投资是消费性投资的传统观念,加大了各国对高等教育的投入,有力地促进了各国生产力的提高和国民经济发展,使多元化教育筹资渠道成为热门议题,为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提供了理论源泉。

二、高等教育作为准公共产品属性的本质要求

随着科技进步与社会发展,高等教育越来越显示出其巨大的经济与社会价值。国内外学者从人力资本理论与教育经济学理论研究其经济属性和产业属性,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学者们普遍认为高等教育是人力资本投资的有效途径,它具有非义务准公共产品的属性,能给国家、社会和家庭个人带来很高的收益率和回报率。高等教育这一属性被社会各界广泛认可,这就决定了高等教育的投

资需要多元主体参与，以弥补政府资金投入的不足。

非义务性即受益的各方须承担部分成本，谁受益谁付款。准公共产品属性即兼具有私人产品和公共产品属性的特征，在具有排他性的同时具有社会公益性。^[5]作为非义务和准公共产品属性的高等教育必然给社会和个人带来收益，受益主体涉及到了除政府以外的社会、企业和个人。这是因为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往往比没有接受的能获得更多收益（表现在工作和晋升等间接收益）；社会与企业得到优秀的人力资源后，不但能提高生产效率，还有利于净化社会道德风气，使社会秩序正常运转；更多的人接受高等教育有利于国民素质的提高，为国家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持，最终使国家受益。所以，高等教育多元投资主体应按成本分担与能力支付原则，按比例分担投资经费，这是高等教育自身属性的本质要求。

三、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根本要求

一个国家的科技进步、经济发展和国际竞争力的提升，都迫切要求高等教育在规模、质量和水平上有较大发展，而高等教育的发展必须以相应的教育投资为基础。高等教育投资的多少或规模的大小从本质上来讲是由高等教育的需求与供给这一矛盾决定。高等教育的需求是社会和个人对高等教育有支付能力的需要，随着经济发展，各方教育需求将逐渐扩大。高等教育供给是在一定时期某一国家或地区高教机构提供给求学者受教育培训机会，受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较大。^[6]缓解高等教育的需求与供给矛盾需要进行高等教育的改革，而多元化投资体制改革是其根本要求，这是历史与现实发展的必然选择。

（一）历史原因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高等教育由国家包办，单一化的投资来源极大地抑制了社会与个人的投资积极性，使国家财政负担沉重，高等教育供给不足。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迅猛，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扩大，已具备了高等教育国家、社会和个人分担高等教育成本的条件。伴随着高等教育投资体制与办学体制的改革，我国高等教育呈多元化发展态势。但高等教育快速发展与投资体制改革的滞后性所带来的经费短缺与不足问题仍然存在，多元化的投资体制尚没有完全建立，缺乏相应的体制与机制，企业与社会组织的投资积极性不高，供给与需求的矛盾突出。

（二）现实原因

近年来由于我国高等教育规模迅速扩大，逐步实现由精英教育向大众化教育的跨越，满足了更多的人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一定程度上保障了社会弱势群体的利益，促进了社会的民主与公平。我国高等教育规模巨大，国家的投资虽有增长但不能满足社会和个人对高等教育的需求，供给与需求发展不平衡。高等教育经费紧张与投入不足的问题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障碍，高等教育的成本分担体系中社会分担能力明显不足，使国家和个人的分担压力增大。随着高等教育整体规模的继续扩大和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投资主体多元化将是投资体制改革的核心。

历史与现实告诉我们，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是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迫切要求，是教育投资体制改革的必然结果，是一个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体现。为缓解政府财政压力，需要建立政府、社会与家庭个人等为主体的教育投资体系，为高等教育的发展贡献各方的力量。

四、高等教育自身发展与更好服务社会的客观要求

高等教育作为稀有的准公共产品，需要得到更多的资金投入，缓解供给与需求的矛盾。单一的投资主体显然不能满足这一要求，这就客观上要求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多元化，促使高等教育不断发展与完善自我，以更好地服务社会。

（一）投资主体多元化有利于高等教育获得经费支持

多元化教育投资主体必然形成教育产权的多元化，能极大地调动投资主体的积极性，扩大投资规模，广开投资来源。这是因为投资者的目的是获得经济和社会效益，他们会关心高校的生存发展与经营运转状况，这样不仅能解决高等教育投入不足的问题，还能完善高校治理结构。

（二）投资主体多元化有利于高等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

高等教育作为准公共产品，投资周期长和风险大，社会或个人对其投资的积极性不足。若完全以国家作为投资主体，会导致这种准公共产品的过度消费与浪费，必然使资金使用效率低下。若完全由市场提供，尽管消费者个人的收益达到最大化，但从社会整体来看却受到了损失，使资源配置相对不足。所以，单纯的市场或公共提供都不能优化高等教育的资源配置，只有高等教育各投资主体相互协作有机结合，才能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以便更好地服务社会。

（三）投资主体多元化有利于高等教育自身的发展

多元化投资主体参与市场竞争能促进高校自身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和高效化运作，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办学效益，使高校进一步完善自身，但须保持一定的自治与独立以发展学术，探求真理。高等教育只有协调其内外部各种要素的力量，使多个投资主体有机结合，辅之以相应的管理体制，才能凸显各投资主体的利益需求并发挥其各自优势，合理接受政府监督与市场调节，不但有利于高等教育自身的发展，还能使其更好服务社会。

总之，高等教育的理论与实践告诉我们，高等教育水平已成为一个国家综合国力发展的重要标志。大学校园的围墙已被拆除，它只有走向市场去服务社会才能更好地生存与发展。走投资主体多元化的发展道路，是高等教育自身属性的本质要求，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与高等教育改革的根本要求，也是我国高等教育自身发展与更好服务社会的客观要求。

[参考文献]

[1] [4][6] 郎益夫. 中国高等教育投资模式研究[M].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2007: 42, 12, 43.

[2] 王鑫. 论我国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和投融资渠道的多元化[J]. 现代教育科学, 2006, (4): 96.

[3] 沈百福. 地方教育投资研究[M].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3: 108.

[5] 石鸿, 刘颖. 高等教育投资主体分析[J]. 中国冶金教育, 2004, (1): 4.

[7] 2007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EB/OL].

http://www.edu.cn/jiao_yu_fa_zhan_498/20080901/t20080901_321919.shtml. 2008-09-01.

[作者简介] 王祖林(1984~), 男, 陕西横山人, 长江大学大学发展研究院硕士研究生。

《石油教育》2009.4期

京ICP备05019427号

Copyright © 2003 Author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石油教育学会主办

电话: (010)62069323 传真: (010)62069321 Email: wangxp@cnpc.com.cn